

民办高等教育专项资金政府购买服务
合同书

2018年

甲方：陕西省教育厅

乙方：西安欧亚学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做好陕西省事业单位政府购买服务改革工作的实施方案》（陕财办综〔2017〕9号）等有关规定。为保证所购的服务质量，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项目内容：

2018年民办高等教育专项资金建设项目（具体项目和金额详见附表1）。

第二条：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民办高等教育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详见附表2）。

第三条：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原则：

根据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印发的《关于加强陕西省民办高校财务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陕财办教〔2012〕124号）中有关规定，资金实行专户管理，并按项目对资金进行分项明细核算，并按本合同约定的项目使用专项资金，不得擅自改变资金用途或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第四条：项目资金支付方式：

(一) 合同购买服务价款总额为：3180 万元（大写）叁仟壹佰捌拾万元整。

(二) 支付方式：甲方在 2018 年民办高等教育专项资金预算下达后，可一次性地将项目资金拨付到乙方的财政资金专户。因乙方未开设财政资金专户或专户出现问题，造成甲方无法正常拨付项目资金，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合同期限与终止：

(一) 合同期限：自 2018 年 3 月 30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二) 合同终止

- 1、合同期满，双方未续签的；
- 2、乙方服务能力丧失，致使服务无法正常进行的；
- 3、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现乙方不符合省财政厅《关于做好陕西省事业单位政府购买服务改革工作的实施方案》（陕财办综〔2017〕9 号）中规定的服务供应方应具备的条件，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

第六条：项目绩效评估：

乙方承接服务项目后，由甲方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全程跟踪和监督。合同执行完成后，甲方会同相关部门和社会评估机构参照绩效目标，对项目的工作绩效、服务对象受益情况、公众满意度等进行绩效评估，并对资金使用情况专项审计。

第七条：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1、项目为合同期内实施，甲方可以随时了解掌握乙方项目实施工作进度及资金使用情况，并根据工作计划随时对乙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和审计。

2、监督乙方强化财政专项资金预算执行约束，督促乙方加快财政专项资金支出进度。对超过合同期未支付的资金，甲方可无条件全部收回。

3、可以监督乙方不得将资金用于教职工的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津补贴或其他人员福利经费的发放；不得用于引进高层次人才安家费、搬迁费、探亲费、住房（租房）补贴、车辆补贴、子女教育费等；不得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其他债务；不得用于基本建设投资；不得用于支付罚款、捐赠、赞助、对外投资；不得用于与项目无关的日常公用经费开支等支出。对擅自改变资金用途或截留、挪用资金的，可相应地扣减直至追回全部资金，并按有关规定追究有关负责人的责任。

4、组织、监督乙方将专项资金项目、预算和绩效目标在本合同签订后的15个工作日内，通过乙方网站或其他渠道，向社会公开。合同执行完成后，组织、监督乙方将专项资金预算使用情况和绩效评估结果向社会公开。

（二）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可要求甲方按本合同的规定按时足额拨付项目资金。

2、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不得将服务项目委托给第三人，应按本合同如实报告项目进展情况，按时、按标准完成项目任务。如乙方未能在合同期内完成全部项目的服务内容，合同结束后，应将相应资金返还给甲方。

第八条：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因违约或重大过失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应当赔偿。

第九条：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甲、乙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本协议一式叁份，甲方、乙方、省财政厅各执一份，经甲、乙方法定代表人签章之日起生效。

附表：1、2018年民办高等教育专项资金建设项目明细表

2、2018年民办高等教育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甲方 (公章)
单位名称: 陕西省教育厅

法定代表人: **王建利**

地址: 西安长安南路 563 号

电话: 029-88668685

传真: 029-88668923

签约日期: 2018 年 3 月 30 日



乙方 (公章)
单位名称: 西安欧亚学院

法定代表人: **胡建波**

地址: 西安市东仪路 8 号

电话: 029-88286820

传真: 029-88298771

签约日期: 2018 年 3 月 30 日

附表1

2018年民办高等教育专项资金建设项目明细表

填报高校:(盖章)西安欧亚学院

单位: 万元

序号	学校/项目名称	年度资金安排			项目顺序
		合计	财政资金安排	学校自筹	
	合 计	3180	3180		
一	一流学院和一流专业建设	3180	3180		
1	一流学院建设	930	930		
2	一流专业建设	2250	2250		
...					
二	创新创业教育				
1					
2					
...					
三	应用型转型发展				
1					
2					
...					
四	综合管理				
1					
2					
...					

2018年民办高等教育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18年度)

专项名称	民办高等教育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省政府			
省级财政部门	省财政厅	省级项目负责部门	省教育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3180		
	其中:省级财政补助	3180		
	学校配套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 1: 全面加强一流学院、一流专业建设。完善专业群与专业建设体系, 建立四大专业群交叉融合的专业协同发展机制。以学生学习结果为导向, 深化应用型内涵, 关注课堂质量和教学效果, 加大课程改革力度, 增加学生的学习投入。顺利通过省厅“一流学院”的中期检查, 达成省厅关于“一流专业”的各项指标要求。</p> <p>目标 2: 持续加强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 不断优化师资结构, 提升教师队伍核心能力。</p> <p>目标 3: 搭建校内学生实践训练平台, 实现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 计划改扩建实验实训室, 以利于推进教育教学改革, 培养学生创新实践能力, 提高教师实践教学水平, 不断强化专业特色。</p> <p>目标 4: 为建设一流学院, 学校实施以学生为中心的教学范式改革, 计划进行西区 a 座教学空间改造, 为学生提供舒适的教学环境, 提高学习效率和学习效果, 为高校教学方法改革提供范例。</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流专业”一次性就业率	≥90%
			2018-2019年“一流专业”累计就业率	≥95%
			“一流专业”副教授占比	≥50%
			“一流专业”博士占比	≥10%
			改扩建实验室建设数量	25个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质量 指标	陕西省就业创业示范院校	获批
			师资队伍比率、学历及职称结构、年龄	优化
			实验条件的改善为“一流专业”建设	支撑与保障
			教学环境对教育教学改革、学生成长的影响	有力保障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毕业生就业层次和薪资水平	显著提升
			“以学生为中心”的教师教学科研能力	显著提升
			实验实训条件满足教学需求	显著提升
			教学环境改善提升学生校内学习体验程度	显著提升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教师科研教学能力提升对教学质量的有利影响时限	长期
			改扩建实验实训室的使用年限	≥3年
			教学环境改善持续发挥积极影响作用的时限	≥5年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 满意度 指标	改扩建实验实训室师生满意度
	西区 a 座教学空间师生满意度			≥90%